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15-019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李永强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15年8月24日上午10:30以现场与网络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9名董事全部出席，其中董事姚建芳先生、独立董事刘章林先生、王子谋先生、陈柳钦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并传真表决外，其余5名董事出席现场会议并表决。

4、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公司《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详细信息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15-021）。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上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8 月 26 日